# 十字架的奧祕 (八)---十字架與基督無瑕疵的贖罪祭

#### 許志靖 09/04/2011 於宣道中心

哥林多前書2:1-9,我們過去七個主日,與大家分享十字架的奧祕,說到十字架的救恩,早就在舊約裡面,向我們逐漸啟示。十字架是 神親自為我們所立的祭壇,在上面基督將為我們成為無瑕疵的贖罪祭。 這個十字架的奧祕,是保羅所宣傳 神奧祕的中心。 神所隱藏的奧祕,有基督的奧祕,道成肉身的奧祕,十字架的奧祕,復活的奧祕,福音的奧祕,教會的奧祕,被提的奧祕。 這些奧祕,彼此相關,而且環環相扣。 它們是整個基督信仰的中心與全部。 今天是我們華僑基督教會分會成立以來,第一次要舉行聖餐的聖禮典,因此讓我們再一次來看十字架與基督無瑕疵的贖罪祭。

### 一、基督的盼望

基督,Christ,就是希伯來文的彌賽亞,Messiah。 意思就是受膏者,The anointed one。 在舊約聖經中,論到基督,這位彌賽亞,只出現過兩次。 就是在詩篇第2:7和但以理書9:25-26。 以色列人盼望基督來拯救他們脫離羅馬帝國的統治,建立復興的以色列國。我們記得施洗約翰的父親,撒迦利亞,在約翰出生後第八天,要給約翰行割禮的時候,他被聖靈充滿說預言,其中他說, "主以色列的 神,是應當稱頌的。 因他眷顧他的百姓,為他們施行救贖。 在他僕人大衛家中,為我們興起了拯救的角,(正如主藉著從創世以來,聖先知的口所說的話。)拯救我們脫離仇敵,和一切恨我們之人的手。 向我們列祖施憐憫,記念他的聖約。 就是他對我們祖宗亞伯拉罕所起的誓,叫我們從仇敵手中被救出來,就可以終身在他面前,坦然無懼的用聖潔公義事奉他"(路加福音1:68-75)。 這都說到以色列人對這一位彌賽亞的盼望。 他們對基督的觀念,是一種狹隘的民族基督觀,是征服者的基督觀,是榮耀的基督觀,甚至當他復活之後要升天之前,他的門徒們還最後問他這個問題,"主阿,你復興以色列國,就在這時候嗎?"(使徒行傳1:6)。 因此一般以色列人不能接受主耶穌就是他們所盼望的基督。 因為他是僕人耶穌,是受苦的耶穌。

主耶穌降生之後,約瑟與馬利亞,按著摩西的律法,在滿了潔淨的日子,他們帶著孩子上 耶路撒冷,在聖殿中遇見了被聖靈感動的老人西面,他用手接過嬰孩耶穌,稱頌 神說, "主阿,如今可以照你的話,釋放僕人安然去世。 因為我的眼睛已經看見你的救恩,就是 你在萬民面前所預備的。 是照亮外邦人的光,又是你民以色列的榮耀" (路加福音2:29-3 2)。 請注意西面這段話當中,他說這個救恩是在萬民前所預備的,是照亮外邦人的光。 這兩句話,已經將這個狹隘的民族基督觀,擴大到世界的基督觀,因為這個好消息是"關 乎萬民的"

### 二、基督的到來

這位在神永恆計劃與旨意中的基督,"及至時候滿足,神就差遣他的兒子,為女子所生, 且生在律法以下,要把律法以下的人贖出來,叫我們得著兒子的名分"(加拉太書4:4, 5)。這就是道成肉身的奧祕。我們將來會另外特別來研究這個奧祕。"道成了肉身,住 在我們中間,充充滿滿的有恩典,有真理。我們也見過他的榮光,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" (約翰福音1:14) 道成肉身的目的,就是要賜下恩典,使我們認識真理,更能彰顯父的榮 光。這位道成肉身的基督,不是以君王身分來到這世界,反而是降生在馬槽裡;不是生在 王公富貴之家,而是在拿撒勒卑微木匠的家中。腓立比書2:6-8這樣描述這位道成肉身的基 督,"他本有神的形像,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。反倒虛己,取了奴僕的形像,成 為人的樣式。既有人的樣子,就自己卑微,存心順服,以至於死,且死在十字架上"。

這位基督,就是神的兒子,就是神的獨生愛子,離開了天上榮耀的寶座,從永恆界來到了暫時界,從無限界進入了有限界,他要成為無瑕疵的贖罪祭,為的就是要將拯救的恩典帶給全世界,他是全世界的基督。

## 三、基督的十架

基督為了要成為無瑕疵的贖罪祭,基督的一生必須過著完全聖潔的生活,勝過一切的試探 與軟弱。因此,基督不但為我們死,也為我們活。是的,聖潔地活著,比壯烈地受死要更 加地艱難。其實,有不少人願意一次光榮地犧牲生命,卻少有人願意在苦難中持守聖潔的 生命。如經上記著:「為義人死,是少有的;為仁人死,或者有敢做的。(羅5:7)」好像 以利亞禁不住仇敵的攻擊,就在羅騰樹下向神求死(王上19:4);約拿氣不過神,在蓖麻 枝下求死(拿4:8);約伯無辜地承受苦難的折磨,說:「求死,勝於求隱藏的珍寶。(伯 3:21)」但從來沒有人,像主耶穌這樣,出生來就是為了受死,卻在一切地羞辱、鞭傷, 與十字架的刑罰面前,完全聖潔地活著。因為唯有基督完全聖潔地活著,才能無瑕地死去, 好成為萬人的贖罪祭。祂在不公義的審判前不為自己申冤,在仇敵的無情攻擊前不發怨言, 在身體無盡折磨下不求神減輕自己的痛苦;即便當仇敵將釘子釘入祂的身體的那一剎那, 祂仍禱告著說,「父阿!赦免他們;因為他們所作的,他們不曉得。(路23:34)」因為基 督必須在苦難的極處裡持守聖潔,「存心順服,以致於死,且死在十字架上。(腓2:8)」 在梅爾吉勃遜「基督受難記」裡,許多人對魔鬼的角色印象深刻。雖然福音書裡沒有記載 有關魔鬼的細節,但我對梅爾的詮釋感到心有戚戚焉。魔鬼要使耶穌釘十字架,難道是要 使他成就贖罪的聖工嗎?當然不是!魔鬼的本意,是要用十字架的苦難,摧毀基督的聖潔, 贖罪的祭就沒有功效了。只要基督在受苦的任何一刻裡,對父神順服的意志有任何的動搖, 對父量給祂的苦難有任何的怨言,面對祂的仇敵時減少了任何的良善,對肉體的軟弱有任 何的妥協,基督贖罪的祭就不再有任何的功效了。但基督戰勝了這一切。祂在一切的痛苦 裡,持守著祂完全的美善與聖潔,毫無瑕疵地順服了父神的旨意,直到祂在十字架上說:

「成了」(約19:30),將自己的靈魂交給父神為止。從此一個新的亞當誕生了,在復活的 榮耀裡勝過一切的罪惡與死亡,使凡在基督裡的人都白白地得著這樣完全聖潔的生命。 「因基督也曾一次為罪受苦,就是義的代替不義的,為要引我們到神面前。(彼前3:18)」